

闽江流域富屯溪防洪工程顺昌段一期谟武堤段

补充通知（五）

各投标人：

现将由我司组织招标的闽江流域富屯溪防洪工程顺昌段一期谟武堤段的补充通知如下：

一、因控制价还未审定，原招标文件 第一章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的递交中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3 月 22 日 09: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顺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np.gov.cn/sc/>）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现更改为：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4 月 16 日 09: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顺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np.gov.cn/sc/>）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二、原招标文件第一章 招标公告

7.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7.1.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2024 年 3 月 21 日。

现更改为：

7.1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2024 年 4 月 15 日。

三、招标文件与本补充通知不一致的地方以本补充通知为准，招标文件相应或类似条款均做以上更改。投标人应自行查阅，否则后果自负。

四、本补充通知将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ggzyfw.fujian.gov.cn）、顺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np.gov.cn/sc/>）网站上发布。投标人应自行查阅，否则后果自负。

招标人：顺昌县顺防防洪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昱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1 日

